

花蓮縣政府 書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王雅茜
電話：8227171#229
電子信箱：sk6294@hl.gov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立吉安國民中學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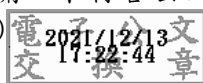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2月13日
發文字號：府行購字第1100254764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111年度花蓮縣政府採購進階班簡章、花蓮專班報名表
(376550000A_1100254764_ATTACH1.pdf、376550000A_1100254764_ATTACH2.odt)

主旨：檢送本府辦理「111年度採購專業人員訓練進階班」報名簡章及報名表各1份，請踴躍報名參加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「採購專業人員訓練計畫」第4點第1款規定辦理。
- 二、參訓人員由服務機關薦派，訓練費用每位新臺幣2,500元亦由服務機關負擔，報名表請於110年12月24日前函復本府。本班正取50人，備取10人，如報名人數超過名額限制者，本府將審核業務需要擇定正、備取人員。
- 三、本府預定於111年1月5日前通知審核結果，經核定學員應於期限內完成繳費，逾期者由備取人員依序遞補。

正本：本府各處、本府所屬一-二級機關、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
副本：本府行政暨研考處(採購行政科)



110/12/14



1100005305